

# 北京邮电大学人文学院

人文学院〔2021〕8号

---

## 关于成立人文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系（室、所），实验中心/科研平台（团队）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高实验室安全工作责任意识，加强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，落实实验室安全工作，根据《北京邮电大学实验室安全与环境保护管理办法》（校发[2019]10号）、《北京邮电大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》（校资发[2018]7号）、《北京邮电大学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》（校资发[2018]8号）等文件精神，经学院研究，决定成立人文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领导小组。成员组成如下：

组 长：肖倪、武穆清

副组长：陈真真

成 员：王海波、程玉红、高龄。

办公室：王海波、程玉红、李兵。

职 责：负责拟定学院实验室安全工作的年度计划、年度经费预算，各项管理制度，实施实验安全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，调查实验室安全事故并进行责任追究，审议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绩效考核与评价，监督指导有关实验人员教育、培训、应急演练及各级各类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。

北京邮电大学人文学院

2021年6月21日

---

人文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1年6月21日印发

---